

佛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主动公开

佛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转发《广东省 财政厅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 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促进 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 等文件的通知

市各有关单位，各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禅城区、南海区、顺德区财政局，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现将《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粤财采购〔2022〕6号）和《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保证金管理工作的通知》（粤财采购〔2022〕7号）转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附件：1. 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粤财采购〔2022〕6号）
2.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保证金管理工作的通知（粤财采购〔2022〕7号）

佛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2022年5月16日
